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TELE-NET A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9)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內」）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收入 - 與客戶簽訂合約	4	335,097	357,698
銷售成本		(271,355)	(257,890)
毛利		63,742	99,808
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	10	-	607,903
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10	-	128,744
其他收益及虧損	5	(10,465)	393
其他收入		305,409	215,9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9,940)	(15,278)
行政費用		(114,243)	(136,34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8,590	(63,138)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減值		(5,952)	-
財務成本	6	(3,123)	(2,46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306)	(1,476)
除稅前溢利		242,712	834,050
稅項	7	(102,518)	(220,751)
年度溢利	8	140,194	613,29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其後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7,080)	-
物業重估之撥回		1,168	-
確認有關減值的遞延稅項		(5,912)	-
其後可能會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折算海外經營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130,008	(29,702)
- 聯營公司		447	(355)
		130,455	(30,05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124,543	(30,05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64,737	583,242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之擁有人		138,772	614,056
非控股權益		1,422	(757)
		140,194	613,299
應佔年度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之擁有人		263,329	583,998
非控股權益		1,408	(756)
		264,737	583,242
每股溢利	9		
基本		0.33 港元	1.44 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612	30,303
使用權資產		4,806	9,066
遞延代價	10	1,333,432	1,269,354
應收貸款	11	64,210	47,55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517
遞延稅項資產		894	-
		<u>1,418,954</u>	<u>1,356,790</u>
流動資產			
存貨		38,595	32,366
遞延代價	10	220,528	1,004,976
應收貸款	11	9,234	21,647
合約資產		66,034	58,331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2	91,567	53,414
持作買賣之投資		32,870	20,907
應收聯營公司之款項		50	46
可收回之稅項		3	2,0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9	15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91,563	125,001
		<u>1,450,603</u>	<u>1,318,86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13	200,555	103,956
保用撥備		16,621	30,043
合約負債		39,025	20,591
租賃負債		8,393	6,801
應付稅項		4,539	3,910
		<u>269,133</u>	<u>165,301</u>
流動資產淨值		<u>1,181,470</u>	<u>1,153,565</u>
總資產減去流動負債		<u>2,600,424</u>	<u>2,510,355</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65	4,265
儲備		2,108,961	1,858,4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13,226	1,862,691
非控股權益		57	(1,151)
權益總額		2,113,283	1,861,540
非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	13	67,145	74,462
保用撥備		2,255	1,128
租賃負債		-	327
遞延稅項		417,741	572,898
		487,141	648,815
		2,600,424	2,510,355

附註：

1. 一般資料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受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電鍍設備業務。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度強制生效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首次應用提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之修訂及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準則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性生效，以用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 (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 39 號 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 7 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如下文的會計政策所述，除若干樓宇及金融工具是以重估價或公平值於每個報告期終日計量外，本綜合財務報表是按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為交換貨品及服務而提供的代價公平值計算。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收入

與客戶簽訂合約的分拆收入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因應客戶要求而設計、生產及銷售之電鍍機械設備及其他工業機械設備之建造合約		
— 印刷電路板	216,812	183,403
— 表面處理	55,047	85,994
	<u>271,859</u>	<u>269,397</u>
銷售電鍍機械設備之零部件	8,477	9,835
服務提供—維修、保養及修改	54,761	78,466
總計	<u><u>335,097</u></u>	<u><u>357,698</u></u>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收入確認的時間		
按某個時間點	8,477	9,835
在一段時間內	326,620	347,863
總計	<u><u>335,097</u></u>	<u><u>357,698</u></u>

4. 收入及分類資料 (續)

分類資料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有一個經營分部為電鍍設備分部，為本集團帶來全部收益。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執行董事定期按貨品或服務類別審閱本集團的收益，除整體經營分部的分部業績外，並無提供進一步不相關聯的財務資料。經營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電鍍設備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分部收入	335,097	357,698
分部溢利 (虧損)	(15,182)	2,517
向經營分部收取集團間之管理費用	5,036	5,917
若干其他收入	297,915	214,247
中央集團開支	(56,450)	(53,547)
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 (附註 10)	-	607,903
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 (附註 10)	-	128,744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18,856	(63,714)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 之設算利息 (附註 13)	(2,931)	(1,877)
若干其他收益或虧損	(4,532)	(6,140)
除稅前溢利	242,712	834,050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 3 所述的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為相同。分部溢利 (虧損) 指電鍍設備分部之毛利、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減值、其分部活動直接產生之其他收入和開支 (包括集團間管理費用) 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但其他收入 (包括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遞延代價之設算利息收入、未分配之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中央企業開支 (包括核數師酬金及董事薪酬)、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應收貸款和遞延代價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淨額、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設算利息、及其他收益或虧損 (包括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淨額及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調整) 則不計算在內。此乃用作分部評估表現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方法。

5. 其他收益及虧損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淨值	(4,532)	(10,504)
匯兌淨收益	(5,923)	6,96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0)	(23)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 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調整	-	4,364
其他	10	(413)
	<u>(10,465)</u>	<u>393</u>

6. 財務成本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租賃負債利息	192	591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 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設算利息	2,931	1,877
	<u>3,123</u>	<u>2,468</u>

7. 稅項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該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稅項		
往年的過度撥備	-	(48)
海外稅項		
年內支出	277,472	5
往年的不足(過度)撥備	(43)	19
	<u>277,429</u>	<u>(24)</u>
遞延稅項支出	<u>(174,911)</u>	<u>220,775</u>
	<u>102,518</u>	<u>220,751</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了二零一七年稅務 (修訂) (第 7 號) 條例草案 (「條例草案」)，該條例草案引入了利得稅兩級制稅率方案。該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稅率方案，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兩百萬港元利潤將按 8.25% 徵稅，而超過兩百萬港元的利潤則須按 16.5% 徵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稅率方案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 16.5% 的固定稅率徵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稅率方案所涉及的金額與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關係。香港利得稅於兩個年度是按照估計的應課稅溢利以 16.5% 計算。

由於應課溢利已全數計入承前估計稅項虧損，故對若干集團實體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無須作出應付稅項。

由於餘下集團實體於兩個年度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有應課溢利，因此，於本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撥備。

海外稅項 (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企業所得稅) 則按有關司法權區各自之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之企業所得稅法 (「企業所得稅法」) 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細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於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為 25%。

8. 年內溢利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撥回) 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400	1,624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包括滯銷存貨撥備約 1,27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約 450,000 港元))	178,513	157,0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817	7,36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8,772	8,601
職員費用：		
董事費用	300	300
董事之薪金、其他福利及表現 相關獎勵款項	19,833	37,058
薪金及津貼	113,315	113,822
裁員補償	-	11,282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1,704	1,940
	135,152	164,402
財務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之撥備(扣除撥回)		
- 貿易應收賬款	261	(649)
- 合約資產	5	73
- 應收貸款	4,253	813
- 遞延代價	(23,109)	62,901
	(18,590)	63,138
攤銷來自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 (包括在其他收入中)：		
- 來自應收貸款的利息收入	(3,837)	(3,660)
- 遞延代價之設算利息收入 (附註 10)	(279,801)	(209,352)
- 銀行存款所得利息	(11,509)	(1,173)
	(295,147)	(214,185)
股息收入	(1,229)	(258)
政府補貼 (附註)	(7,267)	(66)

附註：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 2019 冠狀病毒病相關的政府補貼約為 7,267,000 港元，已被確認為其他收益。

9. 每股溢利

每股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溢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138,772</u>	<u>614,056</u>
普通股份數目	<u>426,463,400</u>	<u>426,463,400</u>

本公司並無於兩年內已發行的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因此無提呈每股攤薄溢利。

10. 遞延代價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七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對方」）就有關轉售位於中國深圳寶安區由工業用地轉為住宅物業之兩塊工業地（「該地塊」）之重建計劃（「重建計劃」）訂立協議（「重建協議」）。重建協議之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之通函內。根據重建協議，本集團同意遷出該地塊並自付成本拆除現成已建或豎立於該地塊上之樓宇及結構，而對方同意重建該地塊為住宅物業及當完成重建計劃，向本集團支付拆遷補償人民幣 50,000,000 元（約 64,000,000 港元），並轉讓 41,000 平方米可於市場出售之住宅或商用物業（不包括資助住宅單位及保留於已重建地塊上，作公共設施用途之任何樓面面積）（「有關物業」）予本集團，以作補償。根據重建協議，對方負責成立項目公司（「項目公司」），以作重建計劃之用途。項目公司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由對方成立。

根據重建協議之條款，本集團確認收取有關物業權利（「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按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艾華迪」）（獨立專業估值師）發出之估值報告，約 999,560,000 港元為「遞延代價」。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最初被確認以其公平值，及承後以成本減去減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本集團、對方及項目公司訂立補充協議（「補充協議」），以修訂重建計劃付款安排之若干條款。根據補充協議，以代替有關物業之業權轉讓，向本集團出價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12.3 億元（約 1,403,789,000 港元）（「擔保現金代價」），將於發出預售許可證後十八個月零十五天內分六期支付，毋須待重建計劃完成後支付。第一期款將於預售許可證發出後三個月零十五天內支付，而下一期款將於此後三個月內支付，其餘依此類推。除擔保現金代價外，本集團將收取新增現金代價，相當於實際銷售所得款項淨額減人民幣 12.3 億元之差額（「新增現金代價」）。實際銷售所得款項淨額相等於項目公司就有關物業於預售期間收取的實際所得款項總額及扣除增值稅、城市建設維護稅、教育費附加稅、印花稅、分佔銷售及營銷開支及裝修費用（如有）。有關住宅物業之新增現金代價將於發出預售許可證後三十六個月內支付，而有關商業物業之新增現金代價將於發出預售許可證後七十二個月內支付。修訂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之通函。交易於補充協議項下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10. 遞延代價 (續)

自補充協議生效後，本集團放棄其權利去收取有關物業，以換來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權利。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於最初確認分別約為 910,602,000 港元及 193,657,000 港元。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是使用折讓現金流量法，按艾華迪的估值，以每年 14.9% 的利率折讓未來現金流量而得出。根據補充協議，項目公司取得預售許可證的限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根據最初確認的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估計，本公司董事乃預期預售許可證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發出。於初步確認後，擔保現金代價計量是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分成本減去任何減值，而新增現金代價是以公平值及損益內之公平值變動計量。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本集團訂立修訂補充協議（「修訂補充協議」）以修訂股東先前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批准之補充協議之若干條款。根據修訂補充協議，本集團將不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和新增現金代價，而是收取經修訂的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27.5 億元（約 31 億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或之前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或之前（「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分六期支付。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交易於修訂補充協議項下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增現金代價的未貼現總額約為 534,146,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約 128,744,000 港元，已計入損益表中的其他損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平值增加主要是由於物業的單位平均價格增加。

自修訂補充協議生效後，本集團放棄其權利去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以換取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從那時起，遞延代價由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組成。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於最初確認約為 2,182,605,000 港元。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是使用折讓現金流量法，按艾華迪的估值，以每年 16.8% 的利率折讓未來現金流量而得出。於修訂補充協議生效日，包括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在內的遞延代價的賬面總額為約 1,574,702,000 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初步確認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後，本集團確認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為 607,903,000 港元。於初步確認後，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計量是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分成本減去任何減值。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第一、二期以現金支付的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款項人民幣 10 億元（約 1,103,396,000 港元）。

設算利息收入為 279,801,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209,352,000 港元）被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內的其他收益或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為 23,109,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62,901,000 港元（減值淨額））已被確認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損益內。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按協定時間收取的遞延代價為 1,553,96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2,274,330,000 港元）（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116,965,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132,939,000 港元），因此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第三期為人民幣 2 億元（約 220,528,000 港元）已被歸類為流動資產，其餘為非流動資產。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已收取人民幣 2 億元現金。

11. 應收貸款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應收貸款的到期情況：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一年後還款 (附註(1))	66,500	49,000
一年內還款 (附註(2))	13,000	22,000
減：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	(6,056)	(1,803)
	<u>73,444</u>	<u>69,197</u>
為報告目的分析：		
流動	9,234	21,647
非流動	<u>64,210</u>	<u>47,550</u>
	<u>73,444</u>	<u>69,197</u>

附註：

- (1)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高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高信金融集團」），其為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金融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貸款融資協議（「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藍國慶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藍國倫先生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彼等為香港金融投資之董事。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 130,000,000 港元，並自貸款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止三年期間借出港元，按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公佈的最優惠利率計息（「最優惠利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高信金融集團已提取貸款約 55,50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約 49,000,000 港元）。採用的平均實際利率（相當於合約利率）為每年 5%（二零一九年：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獨立第三方在二零二零年五月六日訂立的約 20,000,000 港元之循環貸款協議授出的長期貸款約為 11,000,000 港元。該貸款按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公佈的最優惠利率計息（「最優惠利率」）加上首 3,500,000 港元的年利率為 3%，以及超過 3,500,000 港元以最優惠利率計息，並由借款人提供第一抵押的資產作擔保。

- (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獨立第三方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訂立的貸款協議授出的短期貸款約為 13,000,000 港元。該貸款的一部分約 6,500,000 港元按匯豐銀行最優惠利率計息及剩餘部分按匯豐銀行最優惠利率加上每年 3% 計息，並由借款人的配偶擁有的財產的第二抵押和借款人提供的幾張期票作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獨立第三方在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的貸款協議授出的短期貸款約為 6,000,000 港元。該貸款的年利率為 10%，並由借款人提供數張期票作抵押。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另一獨立第三方在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訂立的貸款協議授出的短期貸款約為 16,000,000 港元。該貸款的年利率為 6%，並由借款人提供第二抵押的物業作擔保。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該貸款已全部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約為 6,056,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約 1,803,000 港元) 已被確認。

12.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與客戶簽訂合約的貿易應收賬款	82,054	45,748
減：呆壞賬撥備	<u>(11,595)</u>	<u>(11,805)</u>
	70,459	33,943
租戶及水電費按金	3,061	2,902
購買原材料的按金	6,868	5,651
其他應收稅款	3,393	669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u>7,786</u>	<u>10,249</u>
	<u>91,567</u>	<u>53,414</u>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項之賬齡分析 (已扣除呆壞賬撥備)，近似於貨品銷售的相應確認日期或根據有關服務合約約定之相關里程碑的完成日期 (如適合)：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0-60 日	67,284	30,445
61-120 日	1,757	2,514
121-180 日	875	222
超過 180 日	<u>543</u>	<u>762</u>
	<u>70,459</u>	<u>33,943</u>

13. 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116,061	50,127
應計僱員成本	12,307	16,356
應付銷售代理之佣金	12,300	16,123
子公司應付其非控股權益的股利	-	901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附註)	<u>127,032</u>	<u>94,911</u>
	267,700	178,418
減：應計開支之非即期部分 (附註)	<u>(67,145)</u>	<u>(74,462)</u>
	<u><u>200,555</u></u>	<u><u>103,956</u></u>

附註：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期及非即期應付部分之應計開支分別約 30,639,000 港元及 53,387,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分別為無及 74,462,000 港元) 指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表現花紅撥備。設算利息開支約 2,931,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1,877,000 港元) 計入本年度之損益內。隨著修訂補充協議生效，非即期部分撥備的估計付款時間已修訂及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調整約 4,364,000 港元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內。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上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表現花紅撥備外，即期及非即期應付部分之應計開支分別為約 3,754,000 港元和 13,758,000 港元 (2019 年：無)，為本集團某管理層之特別花紅撥備。

以下為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之到期金額而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u>二零二零年</u> 千港元	<u>二零一九年</u> 千港元
0-60 日	48,243	27,579
61-120 日	30,833	11,298
121-180 日	31,649	6,081
超過 180 日	<u>5,336</u>	<u>5,169</u>
	<u><u>116,061</u></u>	<u><u>50,127</u></u>

購置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 60-180 日。

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

業績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138,772,000 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期內」）則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約 614,056,000 港元，跌幅約 77.4%。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溢利大幅下跌，主要是由於：(i) 去年期內的毛利約 99,808,000 港元較回顧期內的毛利約 63,742,000 減少約 36,066,000 港元，以及(ii)有關位於龍華地塊之安排所產生的淨收益下降（見第 21 頁的“有關龍華項目的淨收益”）。

回顧期內的每股基本溢利 0.33 港元，而去年期內則錄得每股基本溢利 1.44 港元。

財務回顧

收入

回顧期內的收入約 335,097,000 港元，較去年期內少約 6.3%。於回顧期內錄得較低收入之主要原因是由於高端通訊設備和汽車銷量減少。

就業務分部而言，收入當中約 79.8% (去年期內：約 68.1%) 來自印刷電路板業務，及約 20.2% (去年期內：約 31.9%) 來自表面處理業務。

於回顧期內，就機器之安裝基地地域而言，中國佔收入組成部分的62.8% (去年期內: 49.9%)、台灣佔11.2% (去年期內: 16.7%)、馬其頓佔7.3% (去年期內: 0.2%)、美國佔5.9% (去年期內: 4.1%)、韓國佔3.4% (去年期內: 0.2%)、其他歐洲國家佔2.5% (去年期內: 1.7%)、新加坡佔2.0% (去年期內: 0.8%)，墨西哥佔1.7% (去年期內: 11.5%)，而全球其他地區則佔3.4% (去年期內: 14.9%)。

毛利

由於客戶的價格壓力，毛利為 19.0%，較去年期內約 27.9% 低。

去年期內有關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本集團訂立修訂補充協議（「修訂補充協議」）以修訂股東先前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日批准之補充協議之若干條款。根據修訂補充協議，本集團將不收取擔保現金代價（「擔保現金代價」）和新增現金代價（「新增現金代價」），而是收取經修訂的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27.5億元（約31億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或之前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或之前（「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分六期支付。修訂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的通函。交易於修訂補充協議項下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修訂補充協議生效後，本集團放棄收取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之權利，以換取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從那時起，遞延代價由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組成。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於最初確認約為2,182,605,000港元。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公平值是使用折讓現金流量法，按獨立估值公司的估值，以每年16.8% 的利率折讓未來現金流量而得出。於修訂補充協議生效日，包括擔保現金代價及新增現金代價在內的遞延代價的賬面總額為約1,574,702,000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初步確認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後，本集團確認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為607,903,000港元。於初步確認後，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計量是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分成本減去任何減值。

於回顧期內並無此收益。

去年期內有關新增現金代價公平值變動收益

本公司已委任一家獨立估值公司，根據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簽訂的補充協議確定新增現金代價的公平值，直至修訂補充協議的生效日期。根據收到的估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益約128,744,000港元。

於回顧期內並無此收益。

其他收益及虧損約 10,465,000 港元

此指 (a) 持作買賣投資之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虧損變動淨額約 4,532,000 港元 (去年期內：虧損 10,504,000 港元) (b) 淨匯兌虧損 約 5,923,000 港元 (去年期內：收益 6,969,000 港元)。

(a) 持作買賣投資之變現及未變現公平值虧損變動淨額約 4,532,000 港元 (去年期內：收益 10,504,000 港元)

所有持作買賣之投資是指香港之上市證券，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記錄。虧損約 4,532,000 港元，是於資產負債表日，將持作買賣之投資按市值計價而產生的公平值虧損。

下列資料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持作買賣投資：

公司名稱 / 股份代號	於2020年 12月31日 的持股 百分比	公平值 變動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的 百分比	於2019年 12月31日 的公平值 千港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佔本集團 總資產 的百分比
上海實業城市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563)	0.26%	(753)	10,322	0.36%	5,978	0.22%
雋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412)	1.59%	(2,389)	7,711	0.27%	-	-
南華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413)	0.20%	(917)	4,045	0.14%	4,961	0.19%
東勝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265)	0.38%	(1,551)	3,057	0.11%	4,608	0.17%
南華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8155)	0.72%	(549)	804	0.03%	857	0.03%
卓悅控股有限公司 (653)	1.01%	2,242	5,176	0.18%	2,933	0.11%
其他 (附註)		(615)	1,755	0.05%	1,570	0.16%
合計		(4,532)	32,870	1.14%	20,907	0.78%

(b) 匯兌虧損淨額約為 5,923,000 港元 (去年期內：收益 6,969,000 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主要由於本集團內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本集團之生產部門位於中國，一般情況下向本集團銷售部門開具港元賬單。於回顧期內，人民幣升值約 6.4% 而本集團生產部門因此錄得來自港元計值的應收款項之匯兌虧損。

其他收入約 305,409,000 港元

此指 (a) 由應收貸款所產生之利息及費用約 3,837,000 港元 (去年期內：4,050,000 港元) (b) 從銀行存款收取的利息約 11,509,000 港元 (去年期內：1,173,000 港元) (c) 遞延代價之設算利息收入約 279,801,000 港元 (去年期內：約 209,352,000 港元) (d) 政府補貼約 7,267,000 港元 (去年期內：約 66,000 港元)。

(a) 由應收貸款所產生之利息及費用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高信金融集團有限公司(「高信金融集團」)，其為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金融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貸款融資協議(「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藍國慶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藍國倫先生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彼等為香港金融投資之董事。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 130,000,000 港元，並自貸款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止三年期間借出港元，按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公佈的最優惠利率計息(「最優惠利率」)。

根據 2019 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由高信金融集團收到的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分別約 3,050,000 港元及無 (去年期內：分別約 2,927,000 港元及 390,000 港元)。

除了與高信金融集團的循環貸款外，本集團亦從其他獨立第三方的貸款獲得利息收入約 787,000 港元 (去年期內：733,000 港元)。

(b) 從銀行存款收取的利息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約 11,509,000 港元 (去年期內：1,173,000 港元)。

(c) 遞延代價之設算利息收入

就設算利息收入約 279,801,000 港元 (去年期內：209,352,000 港元) 的更詳細解釋，請參閱本業績公佈之財務資料附註 10。

(d) 政府補貼約 7,267,000 港元

於回顧期內，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了「保就業」計劃，為僱主提供限時財政支持，以留住可能被裁員的僱員。本集團在計劃下合共收取約 6,219,000 港元。

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亦已收取約 1,048,000 港元 (去年期內：約 66,000 港元)，作為若干政府費用的退款。回顧期內之退款相對較高，是作為面對 2019 冠狀病毒病大流行的困難補貼。

銷售及分銷成本約 9,940,000 港元

銷售及分銷成本指展覽及市場推廣開支、產品及公眾責任保險費用，以及銷售團隊之有關人工成本。於回顧期內之成本較去年期內低出 34.9%。這主要是由於封鎖導致收入和銷售活動減少。

行政費用約 114,243,000 港元

回顧期內之行政費用較去年期內低出 16.2%。主要是由於 (a) 應付本集團執行董事及管理層的表現相關獎勵款項撥備有所減少，及 (b) 一般開支減少的淨影響。

(a)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計算方法是將預先協定的百分比應用於本集團財政年度的整體財務表現並折讓至現值。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表現指年報中報告的公司之擁有人應佔除稅後的溢利。

回顧期內，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約為 6,633,000 港元 (去年期內：28,858,000 港元)。該撥備計算乃基於假設本公司將根據修訂補充協議項下的協定時間表收取擔保現金代價人民幣 27.5 億元。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就其過往對重建計劃 (見附註 10) 的貢獻，向本集團的某些管理人員提供特別花紅撥備約 18,712,000 港元 (去年期內：無)。

(b) 一般支出減少

誠如上述所披露，撇除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後，剩餘行政費用約為 88,898,000 港元，較去年期內低於 17.3% (去年期內：107,490,000 港元)。這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中的員工人數減少以及我們為控制績效而不斷努力的結果。

作為一項基準，於二零二零年，中國及香港的平均通脹率分別為 2.5%¹及 1.3%²。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約 18,590,000 港元

這代表貿易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應收貸款、遞延代價之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扣除撥回) 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261)	(649)
合約資產	5	73
應收貸款	4,253	813
遞延代價	(23,109)	62,901
	(18,590)	63,138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確認遞延代價的減值虧損撥回淨額約 23,109,000 港元(去年期內：減值虧損約 62,901,000 港元)，並已收到第一、二期遞延代價人民幣 10 億元。

¹中國通脹率由中國國家統計局呈報。

²香港通脹率由香港政府統計處呈報。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資產減值評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該準則」)要求企業在每個報告期末就其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評估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若存在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有減值損失的跡象，則需計算「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是取「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帳面價值不得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年度中，管理層對從事電鍍機械業務的現金產出單元的相關資產進行了減值審查，原因是今年爆發新型冠狀病毒和中美貿易戰持續，對集團業績產生負面影響。電鍍機械業務的現金產出單元可回收金額是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確定的。

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約 13,032,000 港元，已根據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相對賬面值分配，其中約 7,080,000 港元（去年期內：無）已被扣除其他全面收益作為先前重估盈餘的撥回，並在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損益中扣除約 5,952,000 港元（去年期內：無）。

財務成本約 3,123,000 港元

此主要是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非即期部分撥備的設算利息開支約2,931,000港元（去年期內：1,877,000港元）以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約192,000港元（去年期內：591,000港元）。

由於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撥備被折讓至現值，當預期支付時間表接近時，此獎勵款項的現值將向上修正，設算利息開支亦將相應提高。

租賃負債被視為借款，其價值隨著利息確認而增加，而隨著租金支付而減少。

稅項

稅項約 101,350,000 港元（去年期內：220,751,000 港元）是指我們位於中國及台灣之全資附屬公司繳納之稅項。

- (1) 由於本集團就龍華項目錄得稅前收益約 285,011,000 港元（去年期內：856,727,000 港元），本集團錄得相應的估計稅項約 75,728,000 港元（去年期內：220,775,000 港元）。
- (2) 本集團旗下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有意派發股息。資金來自與龍華項目有關的收入。根據現行稅法，有關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約 26,496,000 港元（去年期內：無）。

有關龍華項目的淨收益

如上所述，有關龍華物業重建計劃的各項收入及開支已記錄於回顧期內及去年期內。為幫助股東了解整體影響，我們編制了以下摘要表： -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在「其他收入」下 - 與遞延代價 相關的設算利息收入	279,801	209,352
在「其他收入」下 -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0,377	-
在「行政費用」下 - 董事及管理層之花紅撥備	(25,345)	(28,858)
在「財務成本」下 -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 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設算利息	(2,931)	(1,877)
在「終止確認遞延代價之收益」下	-	607,903
在「新增現金代價之公平值變動收益」下 -	-	128,744
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下 - 擔保現金代價及修訂後擔保現金代價之減值虧損	23,109	(62,901)
在「其他收益或虧損」下 - 就表現相關獎勵款項之 非即期部分撥備之調整	-	4,364
在「稅項」下	(102,223)	(220,775)
有關龍華項目的淨收益	182,788	635,952

折算海外經營所產生之匯兌差額約 130,008,000 港元

由於人民幣升值（約 6,264,000 港元）及重估遞延代價和相應的遞延稅項負債（約 123,544,000 港元），此金額主要指折算經營於中國所產生之匯兌差額。貨幣折算儲備已增加同等金額。

遞延代價

有關更詳細的說明，請參考本業績公佈之財務資料附註 10。

應收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高信金融集團，其為香港金融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金融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2019貸款融資協議。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藍國慶先生及本公司執行董事藍國倫先生擁有本公司之間接權益，彼等為香港金融投資之董事。根據2019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提供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130,000,000港元，並自貸款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止三年期間借出港元，按由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不時公佈的最優惠利率計息（「最優惠利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2019貸款融資協議之條款，高信金融集團已提取貸款約55,50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9,000,000 港元）。平均實際利率等同合約利率，每年為5%（去年期內：5%）。

如上文所述，有關該貸款的利息總額及手續費收入分別約 3,050,000 港元及無（去年期內：分別約 2,927,000 港元及 390,000 港元）。

除與高信金融集團訂立的循環貸款外，本集團於回顧期內向其他獨立第三方授出年利率在5%至10%之間的貸款，而本集團已從該等貸款獲得利息收入約787,000港元（去年期內：733,000港元）。

經考慮可收回性後，本集團亦就短期貸款作出特定減值虧損約3,766,000港元（去年期內：無）。

每一期間的賬面金額如下： -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年內償還之尚欠本金	13,000	22,000
一年後償還之尚欠本金	66,500	49,000
減去減值虧損撥備	(6,056)	(1,803)
淨賬面金額	73,444	69,197
用於報告目的的分析如下:		
流動	9,234	21,647
非流動	64,210	47,550
	73,444	69,197

流動資產下持作買賣之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作買賣投資之香港上市證券之市值約 32,87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約 20,907,000 港元），指十六個於香港上市之證券股票的投資組合。董事會確認所持證券之表現可能受香港股市的波動幅度及易受或會影響其價值之其他外部因素影響。因此，為降低所持證券可能潛在之財務風險，董事會將於市場的各個分部繼續維持多元化的投資組合，並於日後不時密切監控其投資組合的表現進展。

亦請參考上一節「其他收益及虧損」。

合約資產

在達成一連串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後，本集團有權向客戶開具有關建造定制電鍍機械設備及其他工業機械設備的發票。合約資產指本集團有權就已完成但尚未開票的工程向客戶索取的金額。工程尚未開票，因為協定的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仍在處理中。當某項目的績效相關里程碑完成後，該相關合約資產將轉入貿易應收款項。

流動負債下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賬項及應計開支之金額為200,555,000港元，多於較去年期內約96,599,000港元。有關更多詳細信息，請參閱本業績公佈的附註13。增加主要是由於：

- (a) 將約 30,639,000 港元的某些與績效相關的獎勵金從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和
- (b) 由於在 2020 年末訂購更多物料，應付供應商款項增加約 65,934,000 港元。

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用期限從 60-120 天延長至 60-180 天，並且在中國大陸進行了更多採購。

合約負債

客戶將不時根據已接受的採購訂單或協定合約向本集團支付各種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款項。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已收取款項的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予他們的責任。

非流動負債下之應計開支約 67,145,000 港元

請參考上述附註 (a) 之行政費用。此開支是有關於應付表現相關獎勵之撥備，而被折讓為現值後得出。

非流動負債下之遞延稅項約 417,741,000 港元

本集團已錄得遞延稅項約 388,490,000 港元，為有關位於龍華地塊之安排所產生之預期收益之估計稅項支出。

餘額約 29,251,000 港元是指加速稅項折舊約 1,239,000 港元及物業重估約 1,516,000 港元之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扣除資產減值虧損約 392,000 港元)，以及中國附屬公司應付股息的預扣稅撥備約 26,496,000 港元。

電鍍設備的業務回顧 (以「PAL」作為商標名稱)

二零二零年無疑是令人難忘的一年。這是冠狀病毒疫情陰影籠罩的一年，疫情顛覆了無數人的生活，亦或許永遠改變了世界。戴口罩、zoom 會議、在家辦公、保持社交距離及在 whatsapp 通過視頻電話祝賀恭喜發財等成為廣大民眾愈來愈習慣的新常態。冠狀病毒疫情促使眾多購物者在網上購物。由於二零二零年到館人數減少到幾乎為零，博物館已提供虛擬展覽。鑒於該前所未有的數據流量需求，我們看到由亞馬遜、谷歌、Facebook 及微軟領導的全球最大數據中心運營商在數據中心上的巨額支出。在我們欣然接受所有積極變化的同時，我們亦不幸目睹了疫情帶來的不利影響，主要是對全球經濟增長造成的損害。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³估計，二零二零年全球經濟增長收縮-3.5。全年投資信心低迷，消費支出亦較低。因此，附屬公司收到的詢價量及報價成交比均大幅下降。

電鍍設備—印刷電路板(「印刷電路板」)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電鍍器材有限公司(「亞洲電鍍」)經營。

回顧期內，本業務領域下之收入自上一期間內的 183,403,000 港元增加至 216,812,000 港元，增幅 18.3%。在該總收入中，從安裝地點來看，近 78.0%是向中國出貨(上一期間內為 48.6%)及 12.5%是向台灣出貨(上一期間內為 27.3%)。

推動我們印刷電路板行業收入的兩個主要市場是用於智能手機和汽車的印刷電路板。我們將於下文其他業務—表面處理業務中詳述汽車行業的發展。

根據 Gartner Inc.於二零二一年二月發佈的報告，全球智能手機銷售於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下跌 5.4%，而二零二一年全年智能手機銷售下跌 12.5%。

前5大智能手機公司、全球出貨量、市場份額和同比增長率、二零二零年第四季度及全年(出貨量以百萬計)

公司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出 貨量	二零二零年 第四季度市 場份額	二零二零年 出貨量	二零一九年 出貨量	同比變動
蘋果	79.9	20.8%	199.8	193.5	+3.2%
三星	62.1	16.2%	253.0	296.2	-14.5%
小米	43.4	11.3%	145.8	126.0	+15.7%
OPPO	34.3	8.9%	111.8	118.7	-5.8%
華為	34.3	8.9%	182.6	240.6	-24.1%
其他	130.4	33.9%	454.8	565.6	-19.6%
總計	384.6	100.0%	1347.9	1540.6	-12.5%

由於四捨五入，以上數字加總後可能不完全等於所示總數
資料來源：Gartner (二零二一年二月)

新型冠狀病毒是智能手機出貨量下降的主要原因，疫情對消費者支出造成嚴重打擊。IDC⁴全球移動設備追蹤器計劃副總裁 Ryan Reith 表示，病毒的嚴重性導致消費者側重購買必需物品，而暫停購買非必需物品。非必需物品支出的影響從申請破產的零售商及品牌持有者的數量中可見一斑，其中包括 J.Crew、JC Penney、Topshop 及 Brooks Brothers(僅舉幾例)。

³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是一個由 190 個國家組成的組織，致力於促進全球貨幣合作，確保金融穩定，促進國際貿易，促進高就業及經濟可持續增長。

⁴ 國際數據資訊 (IDC) 是美國一間從事市場研究、分析和諮詢的公司，專注於資訊科技、電信和消費科技。

儘管需求總體下滑，但大多數智能手機製造商仍於二零二零年制定了保守的擴產計劃，主要針對 5G 手機。事實上，第四季度智能手機的銷量僅出現溫和跌幅，原因是與前三個季度相比，第四季度 5G 智能手機及中低端智能手機的銷量相對較大。因此，我們去年能夠維持相對穩定的收益。然而，我們面臨客戶的大幅降價，毛利亦因此下跌。

電鍍設備—表面處理（「表面處理」）業務

此業務乃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亞洲表面處理器材有限公司（「亞洲表面」）經營。

表面處理業務收入由去年期內約 85,994,000 港元減少 36.0% 至回顧期內約 55,047,000 港元。在總收入中，從安裝地點來看，近 44.6% 是向馬其頓出貨（去年期內：0.9%），及 30.9% 是向美國出貨（去年期內：0.1%）。

過去幾年，表面處理業務收入主要源自銷售汽車零部件的跨國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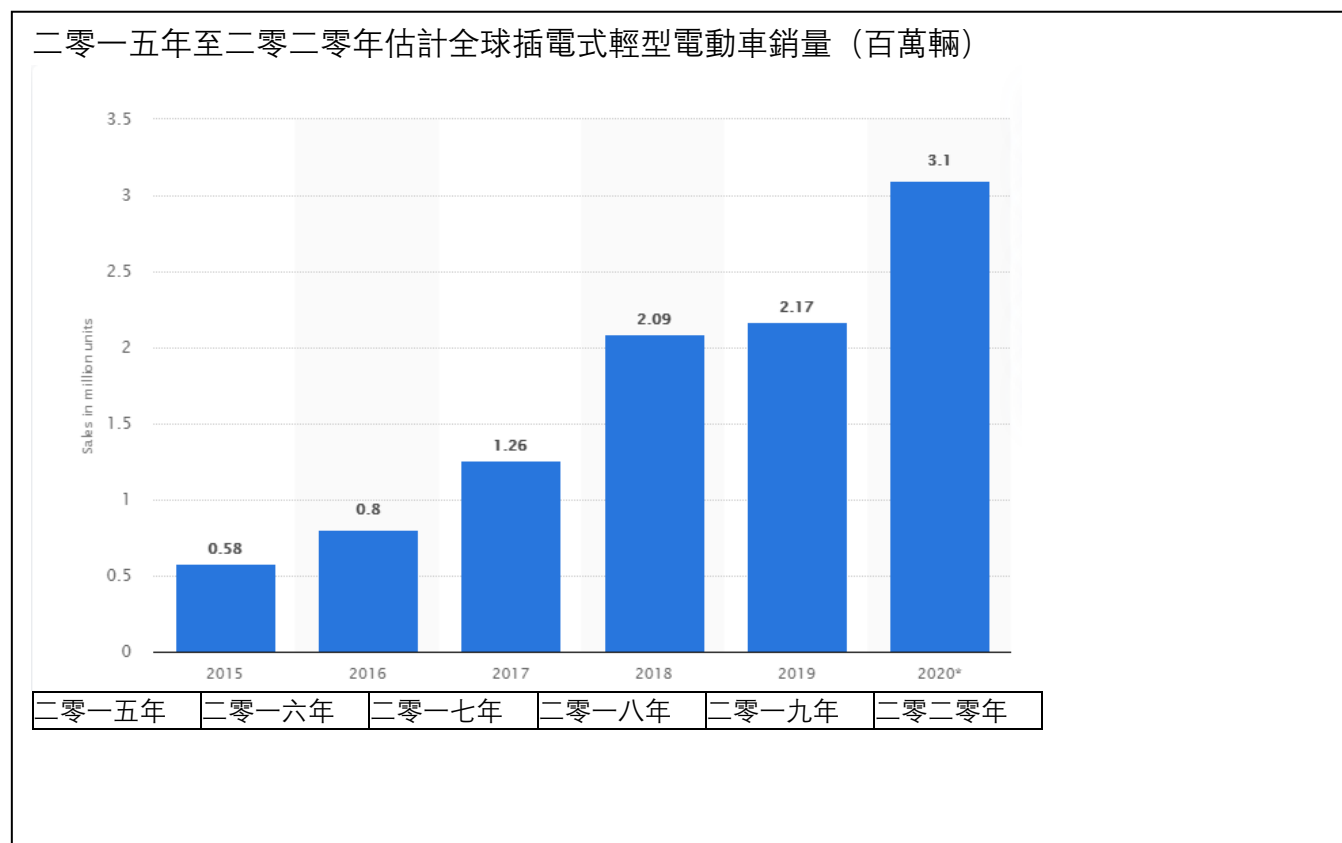
早在去年年中，VDA⁵ 就預測汽車銷量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將略有復甦，並預計全年銷量將收縮 17%。彼等之預測與實際情況相差不遠。根據 VDA 發佈的最新報告，二零二零年全球汽車銷量縮減 15%。

地區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歐洲（歐盟+歐洲自由貿易聯盟+英國）	11,961,200	15,805,800	-24	15,624,500	15,631,700
俄羅斯（僅輕型車）	1,598,800	1,759,500	-9	1,800,600	1,595,700
美國（僅輕型車）	14,450,800	16,965,200	-15	17,215,200	17,134,700
日本	3,810,000	4,301,100	-11	4,391,200	4,386,400
巴西（僅輕型車）	1,954,800	2,665,600	-27	2,475,400	2,176,000
印度	2,435,100	2,962,100	-18%	3,394,700	3,229,100
中國	19,790,000	21,045,000	-6	23,256,300	24,171,400
合計：	56,000,700	65,504,300	-15	68,157,900	68,325,000
資料來源：VDA					

中國及俄羅斯表現最為理想。中國仍然是全球表現最佳的汽車市場，銷量下跌 6%，僅為不到 2000 萬輛。俄羅斯及日本的汽車銷量下跌 10% 左右，而美國及印度市場則下跌 17% 左右。巴西的汽車銷量下跌 27%，而龐大的歐洲市場則收縮 24%。

⁵ VDA 為德國汽車工業協會（Verband der Automobilindustrie）—德國的一個汽車工業協會的簡稱。

電動汽車銷售仍是一大亮點，去年銷量略高於 3 百萬輛，創下新高（見下表）。分析師認為，電動汽車的增長部分歸因於部分國家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期間為刺激需求而推出的補貼，比如法國為電動汽車買家提供 8,550 美元（7,000 歐元）的折扣。在挪威，電動汽車駕駛員可享受 90% 的道路稅折扣。香港政府推出「一換一」計劃，並提供以 97,500 港元為上限的首次登記稅寬減。世界各地的汽車製造商均於二零二一年推出新的電動車型，續航里程及性能均有所提高。電動汽車銷售成功的關鍵在於價格及電池性能，而這兩者均在不斷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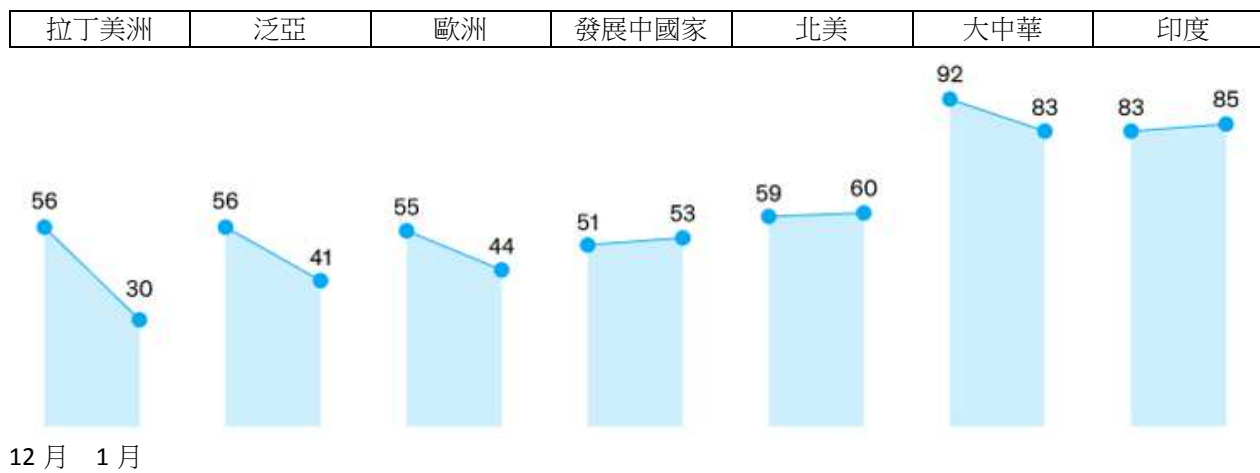
前景

從去年十二月開始，每個人均對承諾出貨的疫苗投放滿懷感激之情。有了冠狀病毒疫苗，意味著不僅有機會保護我們自己，而且有機會保護我們的家人和社區。我們當時相信，大規模免疫接種是保護人們免受冠狀病毒威脅的最佳選擇，隨著越來越多的人接種疫苗，我們將能夠恢復在疫情期間無法進行的活動。然而，由於世界各地的死亡病例數量及過敏警告不斷增加，這種樂觀的看法逐漸散去。

麥肯錫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對經濟預期進行調查，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進行跟進調查。彼等的結論是大多數高管仍然相信其本國經濟及全球經濟狀況將在未來六個月內得到改善，但自上次調查（即十二月）以來，彼等的積極情緒有所減弱。

部份地區的經濟展望於十二月後有所下調

認為所在國在未來 6 個月經濟上有改善的受訪者百份比



雖然二零二一年投資信心一定會回升，但我們認為回升幅度不大。顯而易見，二零二零年的疫情已經催生了一個低增長週期。通過過往數年的研發工作，我們已積累多種設備設計，可提供更佳的均勻度及生產良率。未來幾年，我們將繼續投入研發，為工業及商業終端用戶提供創新的解決方案及突破性的體驗。此外，鑒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將持續到二零二一年，我們將採取二零二零年應用的所有預防措施，為員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物業開發

於龍華物業重建規劃

茲提述本公司 (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對方」）就本集團位於中國深圳寶安區之兩幅工業用地（「龍華地塊」）由工業用地轉為住宅物業以作轉售之重建規劃（「重建」）之協議（「重建協議」）；(ii)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五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於同日簽署之補充協議；(iii)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六日刊發之公告，有關授予之初步批准，(iv)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有關簽訂第二份補充協議之公告，(v)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有關取得重建規劃最終審批之公告；(v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有關補充協議（「補充協議」），其內容概述收取預期代價的方法之公告；及 (vii)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有關修訂補充協議（「修訂補充協議」）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有關第二份修訂補充協議 A，其內容概述收取預期代價的進一步變化之公告。

重建工程於 2019 年完成，並於同年啟動預售。截至本公告發布之日，所有住宅單位幾乎都被搶購一空，主要剩餘辦公樓和商業單位。銷售過程仍在進行中。

根據修訂補充協議下之條款，本集團將收取總代價 27.5 億人民幣。於本公告日，本集團已收取 12 億人民幣，將於 2022 年收取 800,000,000 人民幣及於 2023 年收取 750,000,000 人民幣。

為我們長期生產基地搜尋另一個合適基地之進展

本集團已搬遷其生產基地至短期租約下的寶安區松崗街道辦大田洋工業區內已竣工廠房(「松崗工廠」)，此租約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到期。

同時，管理層團隊為亞洲電鍍之長遠發展及裨益，而正搜尋另一個合適生產基地。本公司主要集中物色位於深圳地區內之基地。當然，鑑於目前在深圳的發展，找到適合我們製造業使用的吉地並不容易。不過，我們會盡力而為，繼續在深圳地區搜尋土地。倘未能於該區內物色到合適基地，我們別無選擇，將物色深圳區外但靠近深圳邊界之地區。倘因尋獲合適長期生產之基地而致使本集團面對資金短缺情況，本公司將考慮其他集資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股份認購、供股及發行可換股債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並無訂立任何重大交易。

控股股東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披露者外，於年內，概無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於任何重大合約（不論是提供服務或以其他方式予本集團業務、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夥伴）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之通函有關提供循環貸款（「循環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交易時段後），亞洲企業財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貸方」）與高信金融集團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貸方已同意提供循環貸款融資 130,000,000 港元，按最優惠利率計息，期限由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止（「2016貸款融資協議」）。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高信金融集團訂立貸款融資協議（「2019貸款融資協議」）。根據 2019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已同意將無抵押循環貸款融資 130,000,000 港元續期至二零二二年十月二十日止，期限與2016年貸款融資協議相同，為期三年。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之定義，高信金融集團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貸方根據貸款融資協議向高信金融集團提供之2019循環貸款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提供循環貸款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高於25%但低於100%，訂立2019貸款融資協議及提供循環貸款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14章及14A章項下之主要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股東特別大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召開及2019貸款融資協議已於該大會上獲得獨立股東批准。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2019貸款融資協議之條款，高信金融集團已提取貸款約 55,500,000 港元（二零一九年：約49,000,000 港元）。採用的平均實際利率（相當於合約利率）為每年5%（二零一九年：5%）。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2016貸款融資協議及2019貸款融資協議已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循環貸款已執行：

- (a) 在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
- (b) 按正常商業條款或如無足夠可比較交易以判斷其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則按不遜於（視適用）獨立第三方取得或向其提供的條款向本公司作出的條款；及
- (c) 按照有關協議規定，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

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本公司核數師（「獨立核數師」）將就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獨立核數師將會發出其無保留意見函件，就有關持續關連交易載列其發現及結論。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獨立核數師確認2016貸款融資協議及2019貸款融資協議：

- (i) 已獲得董事會的批准;
- (ii) 已根據管理貸款融資協議訂立2019貸款融資協議; 及
- (iii) 並未超過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之通函所披露之上限。

業務策略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顧名思義，是一間建基於亞洲的投資控股公司。作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我們投資於不同領域，當中以電鍍技術最具優勢。利用自有品牌「PAL」，我們致力於把電鍍技術應用到不同層面和行業上，推動本集團各業務分部同步增長。這策略有助我們調整任何一個分部的週期效應，從而為股東創造更穩定的營業額及盈利水平。

於正常情況下尋求商機，本公司不時與其他獨立第三方參與洽談，為帶來有生意合作的可能性機會。現時，董事會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3 條確認並無磋商或協議有關任何有意收購或變賣，而須作出披露。董事會亦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就一般披露責任規限下，並無知悉有或可能令股價有敏感性之任何事項須作出披露。

財務回顧

資本結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本公司之擁有人應佔權益約 2,113,226,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62,691,000 港元)。負債比率為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負債比率乃按銀行借貸與其他計息貸款總額除以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手頭現金約 991,722,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160,000 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將存款 15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000 港元) 抵押予銀行，以簽發同等價值之銀行擔保。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額約 102,3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300,000 港元)。可動用信貸額中，本集團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動用約 15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80,000 港元) 發出銀行擔保，於此擔保下，客戶有權追討本集團已收取的購貨按金及 (ii) 動用約 9,226,000 港元向供應商出具進口信用證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24,000 港元)。

大部份銀行借貸乃按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國家的銀行同業拆息加差價計算。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美金、港元、歐元及人民幣結算。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信貸額向銀行提供約 137,500,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500,000 港元) 的擔保，而該等附屬公司已動用金額約 9,385,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79,000 港元)。

資產抵押

如上述所披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抵押了現金 159,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000 港元) 予銀行就其附屬公司作簽發銀行擔保外，本集團沒有抵押任何資產予任何第三者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顯著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合共 492 名僱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8)，當中包括 36 名由聯營公司聘用的僱員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於回顧期內，僱員總薪酬 (包括付予董事之款項) 約 135,152,000 港元 (去年期內：約 164,402,000 港元)。僱員及董事薪酬乃根據其表現、經驗及行內慣例而釐定，而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乃酌情發放。本集團分別為香港及中國僱員保持提供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亦保持提供予其僱員合適的保險及醫療保障。

自 2019 冠狀病毒病爆發以來，我們已採取以下措施為員工維護安全的工作環境：

- 會議將以電子方式進行
- 進入我們場所的前提是要符合當前的健康標準
- 所有不必要的商務旅行均已停止
- 允許大部分員工在家工作
- 在辦公室工作的員工會保持社交距離
- 監視不斷變化的景觀和狀況
- 分析我們面前的事實，並根據客戶，員工和團隊的最大利益採取適合情況的政策和行動。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於回顧期內，並沒有授予任何購股權 (去年期內：無)。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回顧期內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0.02 港元 (二零一九年：0.02 港元)。待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獲得股東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預計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給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全人感謝客戶、股東、業務夥伴及銀行對本集團之信任及支持，並對我們所有員工於年內作出的努力、貢獻及投入致以誠摯謝意。

企業管治

本公司深明良好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成功及持續發展十分重要。本公司致力遵守（在適當情況下）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 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管守則」）中所有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方案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 14 之企管守則所載附的原則和守則條文而釐訂。除守則條文 A.2.1 及 A.4.2，本公司有若干偏離守則條文行為（將於下文詳述）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本公佈日期，已遵守大部份守則條文。

A.2.1 守則條文

本公司現時並無設有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然而行政總裁之職責由董事總經理（「董事總經理」）履行。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並非由不同人士擔任，現時由藍國慶先生出任此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之職，能令本集團擁有更具強勢及貫徹之領導，在策劃及落實長期商業策略方面更有效率。此外，通過董事會之監督，而董事會當中已包括佔超過董事會一半議席的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利益應已有充份之保障及受到公平的重視。

A.4.2 守則條文

根據本公司細則，本公司之主席或董事總經理均無須輪值告退，於釐定董事退任人數時亦毋須計算在內，構成與企管守則第 A.4.2 條有所偏差。由於持續性是成功執行任何長遠業務計劃的主要因素，董事會相信，連同於上述解釋與企管守則第 A.2.1 條有所偏差的原因，現有的安排對於本公司以致股東的整體利益最為有利。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一九九九年成立，成員包括三名董事會成員，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根據企管守則條文 C.3.3，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一日採納新修訂職權範圍，有關審核委員會之職責與權力為委員會之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以下職責：

- (a)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所有由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b) 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審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c) 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及有關程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將每年至少召開會議兩次。於二零二零年，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會議，以考慮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之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評估會計政策及慣例之任何變動、主要判斷範疇及是否遵守適用法律及會計規定及準則，與本公司之核數師就內部監控進行討論，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公佈前，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務年度的全年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為三位董事，包括藍國倫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及批准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條款；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式以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亦需要就董事的總薪酬及/或利益，不時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成立及其成員為三位董事，包括藍國慶先生、張健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及就改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協助公司整體策略、及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為新增董事或於需要時填補董事會中的空缺。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之上市發行人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本公司董事均已確認，他們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列明之要求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初步公佈所列數字，已經獲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該等數字乃本集團於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數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在此方面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所進行的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概不會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1. 暫停過戶以釐定股東特別大會出席及投票資格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轉讓文件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星期四（最後股份登記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2. 暫停過戶以釐定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

擬派末期股息分派須待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股東週年大會審議批准後方可實施。為釐定符合資格收取末期股息（如獲批准）之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如獲批准），所有股份過戶轉讓文件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星期一（最後股份登記日）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見上文）。末期股息（如獲批准）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舉行。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及/或通函。

公佈全年業績及年報

業績公告會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ttp://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 (<http://www.atnt.biz>) 之網頁。而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在適當時間寄發給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頁。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藍國慶 M.H., J.P.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藍國慶先生 M.H., J.P. 及藍國倫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健偉先生、關宏偉先生及伍志堅先生。

* 僅供識別